

112 學年上學期家長日家長意見回覆函

班級	提問	校方回覆
一甲	無	
二甲	無	
三甲	提供早餐，請學校申請相關經費或由家長自行付費	一、目前教育部與新北市教育局並無補助學生到校用早餐之相關經費，先跟家長們說明。 二、若家長自行付費如午餐由學校準備早餐，則需考量行政同仁及廚工等工作人員之時間與意願，費用包含相關人員的加班費用等，且加班費用依法規定每月不超過 20 時，每天不超過 4 時，學校需聘請短期工作人員，將面臨人力不足與難聘僱依法具合格廚工之人員。 三、另外在校用餐時間、地點、用餐人數、食材安全檢驗與費用、早餐準備時間以及廠商是否能夠及時將食材送至學校等問題。其衍生費用恐會超過家長想像，所以學校並不建議家長自費由學校幫學生準備早餐。 四、本校亦希望早餐與晚餐回歸於各家庭中，享受並把握時間與孩子們相處，增進彼此親子關係。 五、本校家長如果有特別狀況或其他緊急迫切之需求，可與學校行政處室聯繫，讓我們共同照護孩子們！

三甲	社團多元化， 增加熱舞或樂 高積木社團	一、 依新北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社團實施要點規範：1. 授課師資須大學畢業、2. 授課鐘點每節 400 元整，先與敘明。又學校社團均申請政府機關或是民間社團捐助，故相關支用經費與聘用須符合上述要點。 二、 又學校地處偏遠，多數師資因鐘點費偏低，師資難尋，皆不願意來學校授課；再者，111 學年調查家長課後社團付費意願，僅有少數家長可以支付，難以成班；多數以學校免費開辦為主。 三、 攸關熱舞或樂高社團，學校會找尋合適外部體驗場次活動，提供學生多元適性學習。
三甲	課後班點心升級，由家長繳納費用	學校統籌經費有限，僅提供一般饅頭或包子類點心，課後班點心若有需要升級，10 月份向全校家長發放點心需求及酌收費用意願表，若參與課後班之學生家長全數同意，學校即可做全體學生之點心調整。
四甲	無	
五甲	無	
六甲	無	
幼兒園	無	